

关于做好 2024 年度 辅修专业报名工作的通知

各二级学院：

根据《四川旅游学院辅修专业管理办法（试行）》（川旅院〔2023〕102号）文件要求及学校教学工作安排，现将2024年度辅修专业报名工作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申请条件

- （一）23级全日制本科在校生；
- （二）政治素质好，遵纪守法，在校期间未受过校级及以上处分；
- （三）主修专业已修课程达到及格以上，学有余力；
- （四）主修专业学费已按规定缴清。

二、辅修专业开办计划

开办学院	辅修专业	专业大类	计划人数	咨询电话
烹饪学院	烹饪与营养教育	食品科学与工程类	40人	昝老师： 028-84825091
食品学院	食品质量与安全	食品科学与工程类	20人	周老师： 13980690729
希尔顿酒店管理学院	酒店管理	旅游管理类	40人	刘老师： 18123307797 舒老师： 15708437001
外国语学院	商务英语	外国语言文学类	20人	王老师： 18048589526 吕老师： 13881743706

信息与工程学院	数字媒体技术	计算机类	20人	吴老师： 15883802386
	建筑电气与智能化	土木类	20人	屈老师： 17361034357
	人工智能	电子信息类	20人	李老师： 18780176523

三、时间安排及流程

(一) 发布通知

5月24日，学校发布《关于做好2024年度辅修专业报名工作的通知》。各开办学院于5月31日前通过学院网站将本学院辅修专业报名通知、计划及辅修专业培养方案予以公布。

(二) 学生申请

6月3日-6月14日，各学院加强辅修专业宣传工作，学生填写《四川旅游学院学生修读辅修专业申请表》（附件2），交所在二级学院。所在二级学院教学指导委员会审核报名学生条件，填写意见，汇总后统一交辅修专业开办学院。未在规定时间内提交申请的一律不受理。

(三) 辅修专业开办学院审核

6月17日-6月21日，各辅修专业开办学院审核学生申请，确定拟接受学生名单，如实填写《四川旅游学院辅修专业接收学生信息汇总表》（附件3）并将汇总表电子版，以及学院相关负责人签字、盖章后的纸质版，与学生申请表等相关材料一并提交至教务处C108办公室。

（四）审议与公布名单

教务处复核并汇总名单，报学校教学指导委员会审议。审议通过后公示，公示期为3个工作日。公示无异议者，报校长办公会审批后发文，公布名单。

（五）缴费与报到注册

获批辅修专业修读资格的学生于规定时间至财务处缴纳辅修专业学习费用，凭缴费凭证至辅修专业开办学院报到注册。

四、注意事项

（一）切实加强宣传

辅修专业开办学院需按通知时间在学院网站主页等新媒体渠道对辅修专业进行宣传，确保咨询电话畅通，积极解答学生问题；学生所在学院需将辅修专业信息及时通知到学生；教务处会将辅修专业信息、辅修专业报名信息同步发布在教务处官网用以宣传。

（二）做好实施管理

辅修专业的教学实施环节由辅修专业开办学院具体负责。请相关学院切实做好面向学生的辅修专业咨询、报名、审核等管理工作。

附件：1. 《四川旅游学院辅修专业管理办法（试行）》（川旅院〔2023〕102号）

2. 《四川旅游学院学生修读辅修专业申请表》
3. 《四川旅游学院辅修专业接收学生信息汇总表》

教务处

2024年5月24日